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徐吉志
電話：02-33567123
電子信箱：moi9087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法字第1141030113B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030113BA0C_ATTCH5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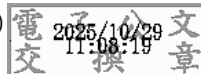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法務部函報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以院臺法字第1141030113號公告修正，並自114年10月3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法務部114年10月16日法檢字第114045372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

副本：法務部(含附件)(含附件)



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附表二

第二級毒品（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228 （刪除）	本項刪除，併入第二百二十九款。
229 丙帕酯（Propoxate）[包含其異構物Isopropoxate]	本項修正，原第二百二十八款移列為其異構物。
233 愛他淨（Etazene）	本項新增
234 美托尼他淨（Me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235 丙托尼他淨（Protonitazene）[包含其異構物Isotonitazene]	本項新增
236 愛托尼他季吡（Etonitazepyne、N-Pyrrolidino E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237 N-去乙基異托尼他淨（N-Desethyl Iso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238 美托尼他季吡（Metonitazepyne、N-Pyrrolidino Me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239 丙托尼他季吡（Protonitazepyne、N-Pyrrolidino Pro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240 愛托尼他季哌（Etonitazepipne、N-Piperidino Etonitazene）	本項新增

附表四

第四級毒品（包括毒品先驅原料，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-----	-----

毒品先驅原料 59 4-甲基苯戊酮 (4-Methylpentanophenone)	本項新增
60 2-溴-4-甲基苯戊酮 (2-Bromo-4-methylpentanophenone)	本項新增
61 1-氯苯基-1-丙酮 (1-Chlorophenyl-1-propanone、Chloropropiophenone)[包含其異構物 1-(4-Chlorophenyl)-1-propanone、2-Chloro、3-Chloro]	本項新增